

國立東華大學計程車特約服務契約書

國立東華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立約人

名星汽車行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雙方茲為交通需要，增進彼此共同利益，簽訂乘車服務條款如下：

一、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期滿解除合約 到期自動續約 1 年 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 30 日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二、 乙方應提供安全駕駛及車輛予甲方搭乘使用之服務；所謂安全駕駛意指駕駛具合法之駕駛執照，行駛時無其他違反相關交通管理規則情事，如酒後駕車或超速行駛等。

三、 乙方駕駛依甲方用車人需要提供下列相關服務項目：

- (一) 保證全程行車安全及車輛無故障。
- (二) 車內整潔舒適且無不良氣味。
- (三) 行車時遇有路況需與用車人商量，不私自繞道而行。
- (四) 尊重用車人，乙方對於用車人之不適應之廣播應立即停止。
- (五) 甲方若對於服務人員、車輛有意見，應提供詳細資料供乙方作為處理依據。
- (六) 確實貫徹不超速、不喝酒及不服用禁藥、不拿手機等交通安全守則，以維行車安全。
- (七) 不得對用車人發表不當言論、言語騷擾及不當舉止。
- (八) 服裝儀容整潔、態度和藹。
- (九) 乙方不得派遣有精神疾病或情緒狀態不穩之駕駛予甲方用車人。

四、 甲方用車人叫車時，需告知乙方服務單位（或就學系所）、聯絡電話、候車地點及前往地點。

五、 凡甲方教職員生憑識別證叫車，除免收叫車費及免收開後車廂服務費外，乙方駕駛不得要求額外費用。相關優惠如條件。

六、 甲方用車人叫車後，須予乙方駕駛約 20~30 分鐘報到時間，若屬長途預約叫車，則需給予 30~40 分鐘派車時間。乙方所提供之車輛因故無法準時抵達候車地點時，應立即告知甲方用車人並另派車前往。

七、 乙方駕駛如違反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，甲方用車人有權拒乘，乙方應負責呼叫其他駕駛負責載送，其車資扣除起跳費計收；甲方用車人倘因而遭受傷害者，甲方得據以求償，並視情節輕重，甲方得逕行終止合約。

八、 乙方駕駛行駛甲方校區內，應依照指示路線行駛及停放，時速不得超過 30 公里，並遵行一般交通規則及接受駐衛警之指揮，嚴禁按鳴喇叭，並遵守甲方「國立東華大學校園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、「國立東華大學車輛管理辦法」等規定，並禮讓行人。

九、 乙方如違反前條有關規定達三次，甲方得逕行終止合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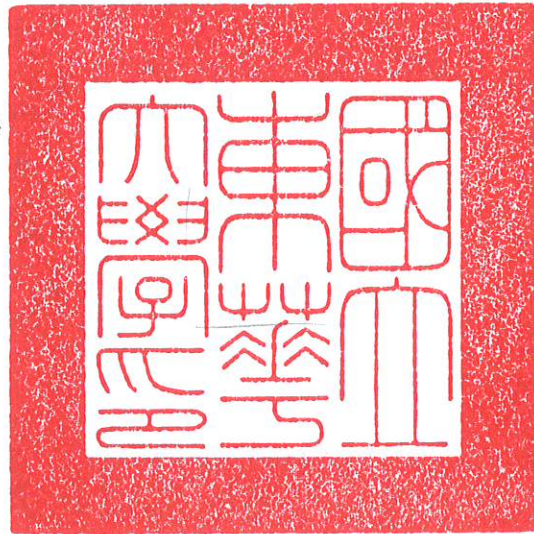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其他未盡事宜或甲、乙雙方欲變更本合約履約條件時，應經雙方另行商議並以本合約之附件方式補充之。

十一、甲、乙雙方若有牽涉法律訴訟事宜，以台灣花蓮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十二、本合約1式2份，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訂合約人：

甲 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代 表 人：校長 徐輝明
電 話：03-8906237
聯 絡 人：賴榮璉



乙 方 (商號)：名星汽車行
負 責 人：吳珊慧
地 址：970 花蓮市國富八街 56 號
營利事業登記證統一編號：94772789
聯 絡 電 話：0920060090
服 務 電 話：0800432432
傳 真 電 話：(03)8572121

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日

名星汽車行

特約收費暨相關優惠條件

- 一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花蓮火車站間 單趟：日間 300 元、夜間 350 元。
- 二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花蓮機場間 單趟：400 元。
- 三、學校(美崙校區)到花蓮火車站間 單趟：日間 120 元、夜間 130 元。
- 四、學校(美崙校區)到花蓮機場間 單趟：150 元。
- 五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鯉魚潭、荖溪(白鮑溪)、慕谷慕魚、重光、文蘭、榕樹間 單趟：日夜間 500 元。
- 六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志學火車站間 單趟：日間 300 元、。
- 七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
 1. 七星潭風景區間 單趟：日間 450 元、夜間 500 元。
 2. 遠雄悅來飯店間 單趟：日間 450 元、夜間 500 元。
 3. 壽豐車站間 單趟：日間 350 元、夜間 400 元。
- 八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慈濟醫園、署立花蓮醫院間 單趟：日間 300 元、夜間 350 元。
- 九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門諾醫院間單趟：日間 350 元、夜間 400 元。
- 十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理想大地、壽豐分院間 單趟：日間 350 元、夜間 400 元。
- 十一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新天堂樂園間 單趟：300 元。
- 十二、花蓮火車站到新天堂樂園間 單趟：200 元。
- 十三、其他收費方式：
 - (一)過年期間：依縣政府公告日期按錶收費。
 - (二)接送地點兩點(含)以上者：如新舊宿舍，酌收 50 元。
 - (三)颱風天：按錶收費。
 - (四)花蓮市區短程接送：錶跳 150 元以內，收 100 元。
 - (五)校內外搬家：視數量議價。
 - (六)開立收據規定：如有需要皆可。
 - (七)其他(如按跳錶折扣)：花蓮市區跳錶減 50 元、長途需議價。
 - (八)夜間加成時段，晚上 10：00 至早上 06：00。

廠商蓋章：



負責人蓋章：

